

中共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

文 件

同师干字〔2023〕7号

签发人：岳艺斌

关于李静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支部,各处室、系部:

经中共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委会议研究决定:

李 静同志任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思政部教学研究组副组长(试用期一年);

吴 谦同志任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工作部(学生处)学生管理科(武装部)副科长(试用期一年);

何永飞同志任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后勤管理处基建维修科副科长(试用期一年);

王浩亮同志任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行政办公室(教师工作部)人力资源科副科长(试用期一年);

李培畅同志任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育技术系教学研

究组副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中共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

2023 年 9 月 13 日



中共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委办公室

2023 年 10 月 10 日印发
